

#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沁政办函〔2023〕1号

##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沁水县加快复工复产和服务业 提振回升工作专班的通知

沁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各相关部门：

为精准落实国家优化防疫新十条措施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，促进沁水县加快复工复产和服务业提振回升若干措施尽快落地见效，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沁水县加快复工复产和服务业提振回升工作专班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李小斌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副组长：张江明 县政府外事办专职副主任

郭 斌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

成 员：县教育局、县工信（商务）局、县公安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卫体局、县应急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统计局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县

金融办、县能源局、县投资促进中心、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县乡村振兴局、县总工会、县税务局、沁水公路段、人行沁水县支行、晋城银保监分局沁水监管组、国家电网沁水供电公司的分管负责同志。

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展和改革局，承担专班日常工作。

工作专班下设能源安全保供、工业复工复产、服务业提振回升、项目谋划建设、扩大稳岗就业、财政金融服务等六个专项推进组，分别由县能源局、县工信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财政局牵头负责各项工作任务，其他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做好推进工作。

## 二、职责任务

深刻理解国家优化防疫措施，全面落实省、市、县决策部署，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及时研究解决事关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的困难问题，督促助企纾困政策落地执行，通过有力措施增强企业投资信心和保持稳定发展预期，促进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，进一步加快企业复工复产和服务业提振回升，巩固经济回稳向上趋势。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工作机制。**工作专班定期召开会议，部署推进政策落实各项工作任务。各单位要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、分管负责人牵头抓、业务部门负责人具体推进的合力抓落实的工作体系。

**（二）调度机制。**按月进行调度，逐月汇总各项政策推进落实情况。各单位于每月1日前，将月度进展情况报告报送县工作专班办公室。月度工作报告内容需包含工作落实情况、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困难、下一步落实措施。

**（三）清单机制。**各单位要结合本领域工作实际，提出贯彻落实举措，建立任务清单台账、明确任务事项、预期目标、完成时限及进展情况，目标成效力求量化。

**（四）督办机制。**县工作专班办公室会同各专项小组，对各单位任务落实情况持续跟踪督办。对落实进度较慢、成效不明显的单位或领域进行重点督办，并报县政府督查列入13710督办体系。县工作专班办公室将坚持结果导向，根据每月政策措施落实、任务推进、清单台账报送质量等情况进行综合研判，呈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，并在月调度会议上通报。

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